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审计报告	17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7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7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2
7.4 报表附注	23
§8 投资组合报告	48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8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8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9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0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2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2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2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2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2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2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3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4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4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4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4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5
§11 重大事件揭示	56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6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6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6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6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6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6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6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8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3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3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3
§13 备查文件目录	64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4
13.2 存放地点	64
13.3 查阅方式	64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
基金主代码	580003
交易代码	58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4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2,588,396.9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通过对行业轮动规律的把握，侧重投资于预期收益较高的行业，并重点投资具有成长优势、估值优势和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追求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策略，根据对宏观经济、政策和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衍生产品、债券和现金上的配置比例。采取行业轮动策略，对股票资产在不同行业之间进行适时的行业轮动，动态增大预期收益率较高的行业配置，减少预期收益率较低的行业配置。对于股票投资策略，重点投资具有成长优势、估值优势和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追求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75%*沪深 300 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吕晖	郑鹏
	联系电话	021-50509888-8206	010-85238667
	电子邮箱	lvhui@scfund.com.cn	zhengpeng@hx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50509666/400-821-0588	95577
传真		021-50509888-8211	010-85238680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源深路 279 号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源深路 279 号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200135	100005
法定代表人	邓晖	李民吉

注：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发布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告，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邓晖先生。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sc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办公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源深路 279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534,598.50	-131,601,999.27	-8,797,395.54
本期利润	153,418,368.70	-194,891,112.19	2,068,877.7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558	-0.3233	0.003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2.79%	-51.21%	0.3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5.09%	-41.71%	0.1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50,493,863.45	-348,405,876.09	-181,272,768.0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533	-0.5435	-0.299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1,216,768.84	292,648,828.19	474,100,287.3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080	0.4565	0.783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4.53%	-51.34%	-16.5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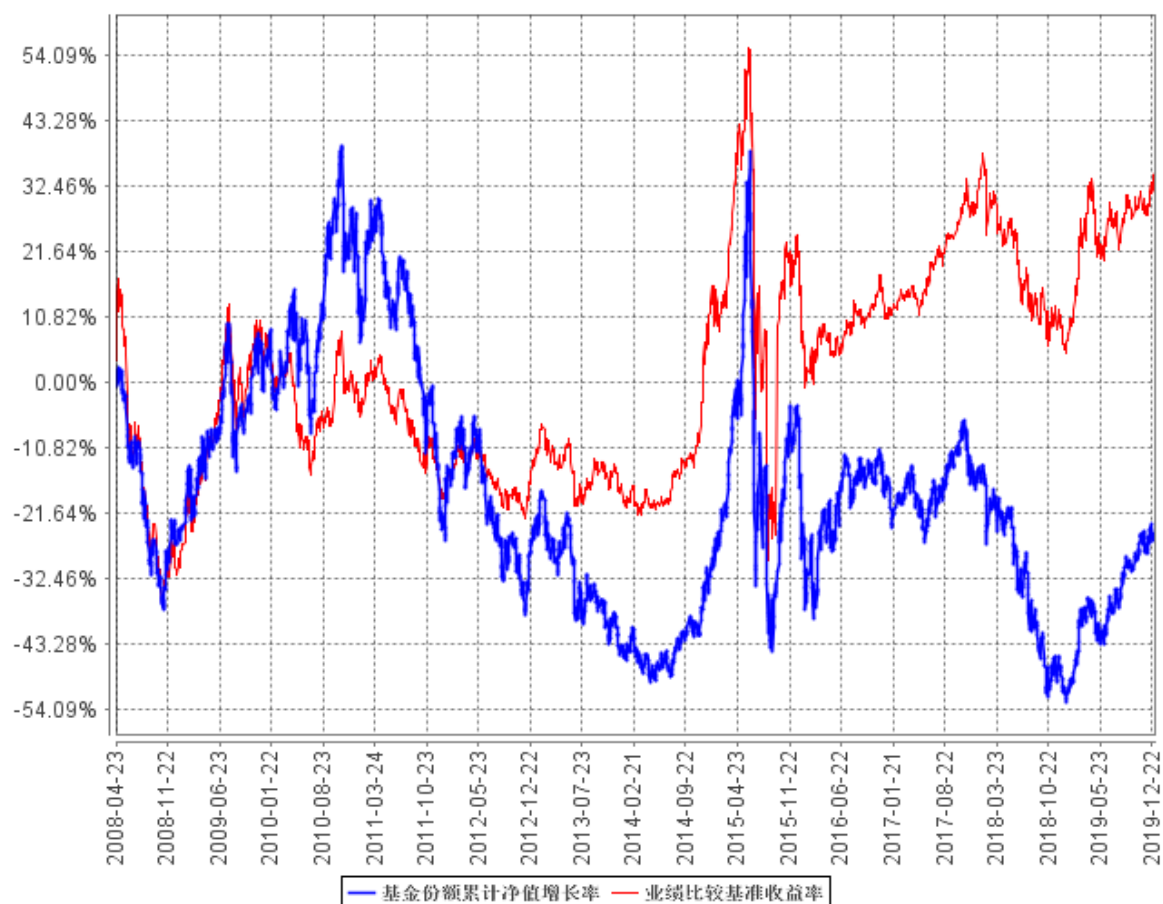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51%	0.97%	5.87%	0.55%	3.64%	0.42%
过去六个月	20.90%	1.02%	6.02%	0.64%	14.88%	0.38%
过去一年	55.09%	1.33%	28.29%	0.93%	26.80%	0.40%
过去三年	-9.46%	1.52%	21.28%	0.84%	-30.74%	0.68%
过去五年	8.92%	2.12%	18.04%	1.15%	-9.12%	0.9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53%	1.87%	34.59%	1.24%	-59.12%	0.63%

注：比较基准=75%*沪深 300 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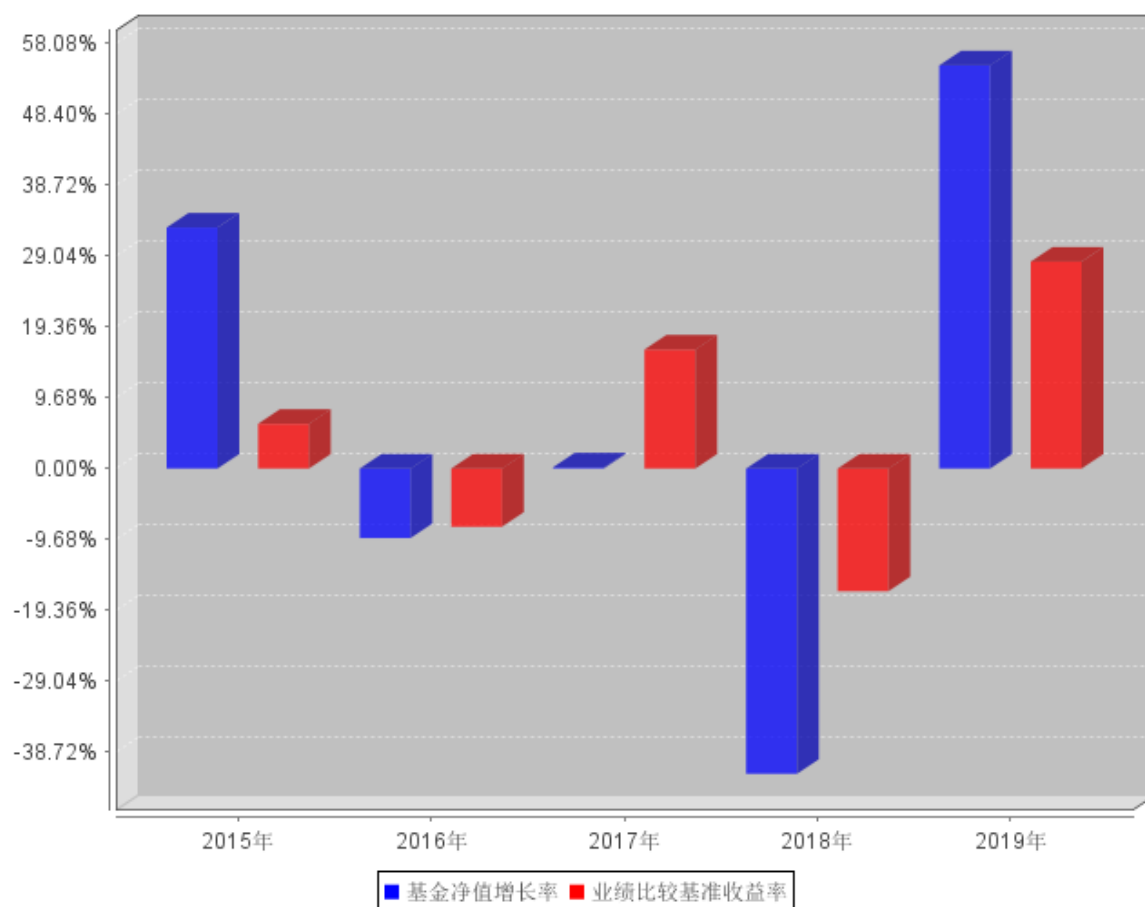


注：1、东吴行业轮动基金于 2008 年 4 月 23 日成立。

2、比较基准=75%*沪深 300 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过去三年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8 月 27 日获证监基字[2004]32 号开业批文，并于 2004 年 9 月 2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公司所在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279 号。目前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海澜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控股 70%和 30%。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守“待人忠、办事诚、共享共赢”的东吴文化，追求为投资者奉献可持续的长期回报。近年来，在泛资管大背景下，公司推进公募基金、专户业务以及子公司业务协同发展，进一步加快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综合性现代财富管理机构转型。

截至 2019 年年末，公司整体资产管理规模近 650 亿元，公司旗下管理着 29 只公募基金，85 只存续专户资产管理计划，26 项存续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子公司），涵盖了高中低不同风险层次的多元化产品线，可满足不同类型投资者的投资需求。自 2015 年以来，公司在成长股投资的传统优势基础上，进一步引入了量化投资策略，并在业内率先成立了绝对收益部门，谋求穿越牛熊的长期业绩回报。

经过多年积累和布局，公司的公募业务已形成三大投研“特色”：一是权益投资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优质成长股，把握中国经济转型升级机遇；二是绝对收益提倡“用权益投资做绝对收益”的理念，借助量化模型进行择时和选股；三是固定收益以稳健为本，兼顾流动性与收益率，为大类资产配置提供基础性工具。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立立	权益投资总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	2015 年 5 月 29 日	-	9 年	王立立，硕士，复旦大学世界经济专业。2010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任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7 月就职于上海汇利资产管理公司研究部任研究员，自 2012 年 7 月起加入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曾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部副总经理，现任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5 月 29 日起担任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其中，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4 月 19 日担任东吴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8 年 2 月 27 日担任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6 月 14 日至 2018 年 3 月 3 日担任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 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3 日担任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均指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具体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和公平交易制度。制度和流程覆盖了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同时，公司合理设置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

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决策内部控制：1、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保持相对独立性的同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2、公司研究策划部的研究工作实行信息化管理，研究成果在统一的信息平台发布，对所有产品组合经理开放；3、坚持信息保密，禁止在除统一信息平台外的其他渠道发布研究报告，禁止在研究报告发布之前通过任何渠道泄露研究成果信息。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严格的投资交易行为监控制度，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程监控，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交易进行了相关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 2018 年的基金年报中，我们判断 2019 年国内经济边际向下，逐渐寻底；国际环境边际向上，中美贸易战在曲折中逐步找到妥协方案；政策及流动性环境改善，为了稳经济而使用比较积极的财政和货币政策。在经历了 2018 年的大幅下跌之后，预计 2019 年的 A 股市场表现将好于 2018 年，全年取得正收益的机会比较大。经济和企业盈利的下降可能会被宽松的政策环境所抵消，但中美贸易战的缓和有可能提升风险偏好，从而带来一定的机会。预计经济和企业盈利至少要等到 19 年下半年才可能探明底部，所以总体判断下半年的机会好于上半年。

回顾过去一年的行情，我们在年初的判断是基本正确的。由于经济下行，周期性行业以及其他与经济密切相关的行业都面临不确定性。鉴于中美贸易战可能曲折缓和，所以我们认为 5G 通信、半导体等泛科技型行业有望获得阶段性的机会。另外，在经济形势不明朗的情况下，经营稳定并且长期成长性突出的大消费类行业也是较好的配置对象。我们在 2019 年也对上述行业进行了投资，并且取得了不错的效果。

2019 年四季度 A 股市场震荡上行。中美双方终于对贸易谈判的大方向达成了一致协议，也对部分关税采取了减免措施。中美贸易摩擦以来，这是第一次出现明确的缓和迹象，虽然实际关税减免幅度并不是很大，但信号意义更为重要。

站在目前时点上，我们判断市场正处于中长期的底部区域，贸易摩擦的改善将对经济基本面起到积极的作用。展望明年，虽然中美贸易摩擦出现缓和迹象，但是中美之间的竞争态势不会改

变，而大国之间的竞争主要是科技的竞争。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708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5.0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8.2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虽然年初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给上半年的经济增长蒙上了一层阴影，但疫情的影响总是短期的。随着中美贸易协议签订，关税逐步下调，出口有望改善，企业家信心有望得到提振，这将给经济基本面带来正面的影响。另外，5G 投资所带来的相关产业的经济效益也有望扩散。总体上看，2020 年的经济基本面前低后高，仍然温和向上。

全球范围内流动性仍然处于宽松周期中，降准和降息都有可能。一季度 cpi 高点过后，货币政策进一步放松的空间可能会被打开。目前来看，流动性边际向好。

中美贸易谈判大概率在上半年达成最终协议，有望带动市场乐观情绪。但今年是美国选举年，下半年随着选情进展，中美竞争的话题又会成为舆论焦点，可能对市场的风险偏好带来负面压力。

总体市场偏正面，结构性行情此起彼伏，上下半年不同板块都有演绎机会。在经历了 2019 年的大幅上涨之后，预计 2020 年的 A 股市场表现仍值得期待，全年仍然能取得比较好的正收益。

行业选择上，受益于 5g 大发展的 tmt 硬科技，受益于经济改善预期的金融周期大蓝筹是较好的配置方向。另外，医疗大健康和消费升级是长期趋势。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角度出发，持续完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完善内幕交易防控机制，确保各项法规和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监察稽核重点开展的工作包括：

（1）以全面推进整改工作为契机，全面排查公司在投资研究方面存在的潜在风险点，修订完善各项投资研究制度，推动落实公司投资流程规范化。进一步加强人员配置，规范基金投资运作。

（2）加大风险合规提示力度，加强提示频率，优化提示方式，进一步明确整改时限和要求，完善风险处置方案，完善跟踪反馈机制，促进合规制度执行落地。开展提示函合规扣分等措施，加强人员合规考核，强化一线风险控制功能，加强预判，做好风险防范。

（3）以合规促发展，进一步健全公司合规管理架构，明确各层级合规管理职责，推进落实合规人员设置，积极构建一线合规屏障，推动合规管理关口前移。

（4）找准业务重点及关键环节，抓住主要风险点，扎实开展多项专项稽核工作。稽核内容覆

盖多项业务领域，深入内控薄弱环节，发现问题后及时采取整改措施，化解风险隐患，加强了公司风险合规管理。

(5) 严格执行法律合规审核，加强合同签署过程管理，切实防范各类合规风险和法律风险。建立完善行业法律法规数据库，规范公司与员工行为，强化合规意识，促进合规运营，推进公司健康发展。

(6) 积极贯彻落实各项新规，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梳理制定新规落实工作事项表，细化分解任务，持续监督内部整改落实。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公司设立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分管运营副总经理、投研部门（包括但不限于研究策划部、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负责人、合规风控部负责人、产品策略部负责人、基金事务部负责人以及至少一名基金事务部估值业务骨干等人员组成，分管运营副总经理担任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主席。同时，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主席指定的其他人员可以列席会议。

公司在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由估值委员会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投研部门相关业务人员负责在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要求下提供相关分析及数量模型构建及修改的建议；公司副总经理、基金会计等参与基金组合估值方法的确定，复核估值价格，并与相关托管行进行核对确认；督察长、合规风控人员对有关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估值方法等事项的合规合法性进行审核与监督。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委员会对估值的讨论，发表意见和建议，与估值委员会成员共同商定估值原则和政策，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公司现没有进行任何定价服务的约定。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

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利润分配、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未发现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托管人认为，由基金管理人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的本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 60469066_B03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其他信息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

	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徐艳	张亚旒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 北京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3 月 25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22,125,308.38	29,399,608.86
结算备付金		197,741.07	665,217.59
存出保证金		111,506.06	224,653.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69,553,921.38	255,685,663.51
其中：股票投资		369,553,921.38	255,685,663.5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70,338.15	11,516,542.79
应收利息	7.4.7.5	4,423.85	5,176.5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1,270.19	658,117.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93,084,509.08	298,154,980.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4,467,049.33
应付赎回款		832,789.20	84,955.77
应付管理人报酬		496,284.70	389,736.13
应付托管费		82,714.11	64,956.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69,921.64	339,215.1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86,030.59	160,239.49
负债合计		1,867,740.24	5,506,151.9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552,588,396.96	641,054,704.28
未分配利润	7.4.7.10	-161,371,628.12	-348,405,876.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216,768.84	292,648,82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3,084,509.08	298,154,980.10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7080 元，基金份额总额 552,588,396.96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61,254,133.82	-183,380,858.91
1. 利息收入		237,895.24	218,063.4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37,895.24	218,063.4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2,012,905.51	-120,386,121.1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8,341,295.60	-122,051,250.8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3,671,609.91	1,665,129.69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118,883,770.20	-63,289,112.9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19,562.87	76,311.74
减：二、费用		7,835,765.12	11,510,253.28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5,364,471.77	5,708,692.95
2. 托管费	7.4.10.2.2	894,078.68	951,448.75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8	1,356,214.67	4,454,111.58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7.4.7.19	221,000.00	396,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418,368.70	-194,891,112.1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418,368.70	-194,891,112.1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1,054,704.28	-348,405,876.09	292,648,828.1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53,418,368.70	153,418,368.7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8,466,307.32	33,615,879.27	-54,850,428.0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8,845,455.73	-41,256,373.45	57,589,082.28
2. 基金赎回款	-187,311,763.05	74,872,252.72	-112,439,510.3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2,588,396.96	-161,371,628.12	391,216,768.8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05,332,966.69	-131,232,679.31	474,100,287.3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4,891,112.19	-194,891,112.1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5,721,737.59	-22,282,084.59	13,439,653.0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61,837,259.53	-64,865,834.92	96,971,424.61
2. 基金赎回款	-126,115,521.94	42,583,750.33	-83,531,771.6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1,054,704.28	-348,405,876.09	292,648,828.1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邓晖</u>	<u>徐明</u>	<u>吴婷</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296 号文《关于核准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08 年 4 月 23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3,173,064,234.0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75%*沪深 300 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

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等；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等，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

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 股指/国债期货投资

买入或卖出股指/国债期货投资于成交日确认为股指/国债期货投资。股指/国债期货初始合约价值按成交金额确认；

股指/国债期货平仓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股指/国债期货的初始合约价值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5)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6) 回购协议

本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

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8) 股指/国债期货投资收益/（损失）于平仓日确认，并按平仓成交金额与其初始合约价值的差额入账；

(9) 权证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10)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2)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本基金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 投资者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分红方式, 以投资者在分红权益登记日前的最后一次选择的方式为准, 投资者选择分红的默认方式为现金分红；
3. 基金投资当期出现亏损, 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4.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5. 基金当期收益应先弥补前期亏损后, 才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
6.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基金收益每年至多分配 12 次, 至少分配 1 次, 但若成立不满 3 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7. 全年合计的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本基金年度已实现净收益的 50%；
8.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 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 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 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 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 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 受让方不再征收, 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 暂免征收印花税。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 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22,125,308.38	29,399,608.86
定期存款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22,125,308.38	29,399,608.86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79,022,373.88	369,553,921.38	90,531,547.5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79,022,373.88	369,553,921.38	90,531,547.50
项目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84,037,886.21	255,685,663.51	-28,352,222.7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84,037,886.21	255,685,663.51	-28,352,222.70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4,284.75	4,776.08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88.90	299.40
应收债券利息	-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0.01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50.20	101.10
合计	4,423.85	5,176.59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其他资产余额。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69,921.64	339,215.19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269,921.64	339,215.19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030.59	239.49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预提费用	-	-
应付审计费	65,000.00	60,000.00
应付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00,000.00
合计	186,030.59	160,239.49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41,054,704.28	641,054,704.28
本期申购	98,845,455.73	98,845,455.7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87,311,763.05	-187,311,763.05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52,588,396.96	552,588,396.96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份额；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28,882,218.09	-19,523,658.00	-348,405,876.09
本期利润	34,534,598.50	118,883,770.20	153,418,368.7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3,853,756.14	-10,237,876.87	33,615,879.27
其中：基金申购款	-49,902,802.91	8,646,429.46	-41,256,373.45
基金赎回款	93,756,559.05	-18,884,306.33	74,872,252.7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50,493,863.45	89,122,235.33	-161,371,628.12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28,262.26	182,471.7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853.92	23,458.18
其他	3,779.06	12,133.54
合计	237,895.24	218,063.44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48,559,349.46	1,480,185,782.3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10,218,053.86	1,602,237,033.2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8,341,295.60	-122,051,250.86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权证投资收益。

7.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投资收益。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671,609.91	1,665,129.69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3,671,609.91	1,665,129.69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883,770.20	-63,289,112.92
——股票投资	118,883,770.20	-63,289,112.92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18,883,770.20	-63,289,112.92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18,414.47	74,846.30
转换费收入	1,148.40	1,465.44
合计	119,562.87	76,311.74

7.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356,214.67	4,454,111.5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合计	1,356,214.67	4,454,111.58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65,000.00	6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30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账户维护费	36,000.00	36,000.00
其他费用	-	-
数字证书服务费	-	-
汇划费	-	-
合计	221,000.00	396,000.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新东吴优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本基金与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是在正常业务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754,533,136.43	25.57%

7.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东吴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	-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3,839.78	25.58%	-	-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364,471.77	5,708,692.9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96,079.90	1,461,207.47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94,078.68	951,448.75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7.4.10.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125,308.38	228,262.26	29,399,608.86	182,471.72

注：除上表列示的金额外，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9 年度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5,853.92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23,458.18 元)，2019 年末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 197,741.07 元(2018 年末：人民币 665,217.59 元)。

元)。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88081	兴图新科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1 月 6 日	新股未上市	28.21	28.21	3,153	88,946.13	88,946.13	-
688181	八亿时空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1 月 6 日	新股未上市	43.98	43.98	4,306	189,377.88	189,377.88	-
002973	侨银环保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1 月 6 日	新股未上市	5.74	5.74	1,146	6,578.04	6,578.04	-
688088	虹软科技	2019 年 7 月 15 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新股限售	28.88	45.75	16,944	489,342.72	775,188.00	-
688258	卓易信息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0 年 6 月 9 日	新股限售	26.49	70.05	3,465	91,787.85	242,723.25	-
688388	嘉元科技	2019 年 7 月 16 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新股限售	28.26	54.90	24,307	686,915.82	1,334,454.30	-

688399	硕世生物	2019 年 11 月 27 日	2020 年 6 月 5 日	新股限售	46.78	54.51	2,290	107,126.20	124,827.90	-
601916	浙商银行	2019 年 11 月 18 日	2020 年 5 月 26 日	新股限售	4.94	4.66	294,195	1,453,323.30	1,370,948.70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本基金的运作涉及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债券、权证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相对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追求超额收益。

本基金投资目标为通过对行业轮动规律的把握，侧重投资于预期收益较高的行业，并重点投资具有成长优势、估值优势和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追求超额收益。基于该投资目标，本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和分析本基金运作使本基金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确定适当的风险容忍度，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

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合规风控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其他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合规风控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审计、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另外，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交易对手审批制度，并定期对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建立了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要求，开展压力测试，对流动性风险量化指标开展监测和分析。针对被动超标的情形，开展每日监控与提示，保持投资组合整体良好的流动性，切实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除在附注 7.4.12 中列示的本基金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外，本期末本基金的其他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2,125,308.38	-	-	-	-	-	22,125,308.38
结算备付金	197,741.07	-	-	-	-	-	197,741.07
存出保证金	111,506.06	-	-	-	-	-	111,506.06
交易性金融资	-	-	-	-	-	369,553,921.38	369,553,921.38

产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970,338.15	970,338.15
应收利息	-	-	-	-	-	4,423.85	4,423.85
应收申购款	-	-	-	-	-	121,270.19	121,270.19
资产总计	22,434,555.51	-	-	-	-	370,649,953.57	393,084,509.0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832,789.20	832,789.2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496,284.70	496,284.70
应付托管费	-	-	-	-	-	82,714.11	82,714.11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269,921.64	269,921.64
其他负债	-	-	-	-	-	186,030.59	186,030.59
负债总计	-	-	-	-	-	1,867,740.24	1,867,740.24
利率敏感度缺口	22,434,555.51	-	-	-	-	368,782,213.33	391,216,768.84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9,399,608.86	-	-	-	-	-	29,399,608.86
结算备付金	665,217.59	-	-	-	-	-	665,217.59
存出保证金	224,653.13	-	-	-	-	-	224,653.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255,685,663.51	255,685,663.5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11,516,542.79	11,516,542.79
应收利息	-	-	-	-	-	5,176.59	5,176.59
应收申购款	-	-	-	-	-	658,117.63	658,117.63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30,289,479.58	-	-	-	-	267,865,500.52	298,154,980.10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4,467,049.33	4,467,049.33
应付赎回款	-	-	-	-	-	84,955.77	84,955.7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389,736.13	389,736.13
应付托管费	-	-	-	-	-	64,956.00	64,956.00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339,215.19	339,215.19
其他负债	-	-	-	-	-	160,239.49	160,239.49
负债总计	-	-	-	-	-	5,506,151.91	5,506,151.91
利率敏感度缺口	30,289,479.58	-	-	-	-	262,359,348.61	292,648,828.19

注：上表统计了本基金资产和负债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均以活期存款利率或相对固定的利率计息，假定利率变动仅影响该类资产的未来收益，而对其本身的公允价值无重大影响，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系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并且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69,553,921.38	94.46	255,685,663.51	87.37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69,553,921.38	94.46	255,685,663.51	87.37

注：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35%，权证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根据行业轮动规律，80%以上的非现金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三重优势”的股票、债券、权证等资产；本基金投资于其他工具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面临的整体市场价格风险列示如上。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本基金选用业绩基准作为衡量系统风险的标准		
	选用报告期间统计所得 beta 值作为期末系统风险对本基金的影响系数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业绩基准下跌 1%	-4,968,452.96	-4,536,056.84
	2. 业绩基准下跌 5%	-24,842,264.82	-22,680,284.18
	3. 业绩基准下跌 10%	-49,684,529.64	-45,360,568.37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7.4.14.1 公允价值****7.4.14.1.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其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7.4.1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7.4.14.1.2.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365,420,877.18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284,902.05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3,848,142.15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255,635,517.71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50,145.8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7.4.14.1.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7.4.14.1.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848,142.15 元，期初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本期增加人民币 3,848,142.15 元。

7.4.14.2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7.4.14.3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4.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69,553,921.38	94.01
	其中：股票	369,553,921.38	94.0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323,049.45	5.68
8	其他各项资产	1,207,538.25	0.31
9	合计	393,084,509.08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4,146,493.00	1.06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50,708,705.97	64.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7,383,453.08	4.4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299,625.00	0.8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17,911.25	0.26
J	金融业	40,714,930.70	10.41
K	房地产业	14,244,991.88	3.6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19,715.00	0.7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846,508.00	0.7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578.04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0,161,126.46	7.7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203,883.00	0.56
S	综合	-	-
	合计	369,553,921.38	94.46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14	亿纬锂能	445,218	22,332,134.88	5.71
2	002475	立讯精密	602,572	21,993,878.00	5.62
3	600519	贵州茅台	17,246	20,402,018.00	5.22
4	600276	恒瑞医药	231,960	20,301,139.20	5.19
5	601318	中国平安	230,300	19,681,438.00	5.03
6	300015	爱尔眼科	464,591	18,379,219.96	4.70
7	603939	益丰药房	237,414	17,383,453.08	4.44
8	600036	招商银行	417,300	15,682,134.00	4.01
9	000002	万科 A	442,666	14,244,991.88	3.64
10	000651	格力电器	203,200	13,325,856.00	3.41
11	000333	美的集团	215,600	12,558,700.00	3.21
12	002415	海康威视	355,385	11,635,304.90	2.97
13	601012	隆基股份	444,369	11,033,682.27	2.82
14	300760	迈瑞医疗	55,600	10,113,640.00	2.59
15	002241	歌尔股份	497,100	9,902,232.00	2.53
16	603658	安图生物	102,200	9,850,036.00	2.52
17	603501	韦尔股份	66,700	9,564,780.00	2.44
18	603986	兆易创新	46,300	9,486,407.00	2.42
19	603288	海天味业	76,200	8,192,262.00	2.09
20	300750	宁德时代	72,155	7,677,292.00	1.96
21	300709	精研科技	76,100	7,431,165.00	1.90
22	603517	绝味食品	148,220	6,884,819.00	1.76
23	600309	万华化学	121,100	6,802,187.00	1.74
24	002008	大族激光	169,400	6,776,000.00	1.73
25	300347	泰格医药	94,350	5,958,202.50	1.52
26	600763	通策医疗	56,800	5,823,704.00	1.49
27	300595	欧普康视	122,766	5,810,514.78	1.49

28	600703	三安光电	305,400	5,607,144.00	1.43
29	600436	片仔癀	41,300	4,537,631.00	1.16
30	002714	牧原股份	46,700	4,146,493.00	1.06
31	002142	宁波银行	141,400	3,980,410.00	1.02
32	300601	康泰生物	41,100	3,608,169.00	0.92
33	600009	上海机场	41,900	3,299,625.00	0.84
34	603259	药明康德	30,900	2,846,508.00	0.73
35	601888	中国国旅	31,700	2,819,715.00	0.72
36	300144	宋城演艺	71,300	2,203,883.00	0.56
37	002156	通富微电	115,600	1,901,620.00	0.49
38	601916	浙商银行	294,195	1,370,948.70	0.35
39	688388	嘉元科技	24,307	1,334,454.30	0.34
40	002507	涪陵榨菜	45,000	1,202,850.00	0.31
41	688088	虹软科技	16,944	775,188.00	0.20
42	688258	卓易信息	3,465	242,723.25	0.06
43	688181	八亿时空	4,306	189,377.88	0.05
44	688399	硕世生物	2,290	124,827.90	0.03
45	688081	兴图新科	3,153	88,946.13	0.02
46	002972	科安达	1,075	21,532.25	0.01
47	603109	神驰机电	684	18,105.48	0.00
48	002973	侨银环保	1,146	6,578.04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03	三安光电	26,321,579.81	8.99
2	601318	中国平安	20,356,508.62	6.96
3	002714	牧原股份	19,904,676.00	6.80
4	600519	贵州茅台	19,135,543.20	6.54
5	300014	亿纬锂能	18,927,284.74	6.47
6	002415	海康威视	14,607,502.44	4.99
7	603986	兆易创新	13,849,654.00	4.73
8	600036	招商银行	11,520,674.90	3.94
9	002241	歌尔股份	11,072,621.22	3.78
10	600030	中信证券	11,025,928.00	3.77
11	000063	中兴通讯	10,479,719.40	3.58

12	000651	格力电器	9,520,936.01	3.25
13	603658	安图生物	9,434,270.00	3.22
14	002008	大族激光	9,288,952.43	3.17
15	603501	韦尔股份	8,899,073.00	3.04
16	300709	精研科技	7,539,691.00	2.58
17	600570	恒生电子	7,445,513.00	2.54
18	002127	南极电商	6,764,946.00	2.31
19	000333	美的集团	6,717,559.72	2.30
20	600340	华夏幸福	6,548,255.98	2.24

注：本项的“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3	中兴通讯	30,126,362.05	10.29
2	603986	兆易创新	26,729,832.35	9.13
3	300059	东方财富	23,575,553.67	8.06
4	002714	牧原股份	18,751,956.05	6.41
5	600570	恒生电子	17,037,333.37	5.82
6	600703	三安光电	15,962,497.75	5.45
7	300450	先导智能	14,031,795.97	4.79
8	002230	科大讯飞	12,982,669.01	4.44
9	300037	新宙邦	12,786,067.43	4.37
10	300750	宁德时代	12,168,465.00	4.16
11	300073	当升科技	12,093,940.70	4.13
12	603939	益丰药房	10,876,186.00	3.72
13	600030	中信证券	9,558,913.17	3.27
14	002044	美年健康	8,563,937.30	2.93
15	300413	芒果超媒	7,857,201.02	2.68
16	002415	海康威视	7,135,115.23	2.44
17	601318	中国平安	7,095,781.00	2.42
18	601933	永辉超市	7,091,804.00	2.42
19	600566	济川药业	6,993,589.24	2.39
20	002127	南极电商	6,704,595.00	2.29
21	600340	华夏幸福	6,328,858.12	2.16
22	000858	五粮液	6,039,110.67	2.06

23	000001	平安银行	5,972,659.70	2.04
----	--------	------	--------------	------

注：本项的“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05,202,541.53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48,559,349.46

注：本项的“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投资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投资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11,506.0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70,338.1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423.85
5	应收申购款	121,270.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07,538.25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28,538	19,363.25	37,234,218.90	6.74%	515,354,178.06	93.2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707,843.59	0.3091%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4 月 23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 173, 064, 234. 0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41, 054, 704. 2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98, 845, 455. 7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87, 311, 763. 0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2, 588, 396. 96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份额；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发生以下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发布公告，王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由邓晖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的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该事务所自 2017 年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本报告期内应支付审计费 65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监局《关于对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并对公司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公司高度重视，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全面梳理了相关业务流程，制定相关整改措施，落实整改工作。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完成整改工作并向监管部门提交了整改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国盛证券	2	436,914,575.25	52.32%	401,392.20	52.23%	—
安信证券	1	162,376,738.95	19.44%	151,220.35	19.68%	—
长城证券	1	124,765,770.12	14.94%	113,699.46	14.80%	—
长江证券	1	64,043,843.77	7.67%	58,363.69	7.60%	—
招商证券	1	47,000,094.38	5.63%	43,771.15	5.70%	—
国泰君安	1	—	—	—	—	—
新时代证券	3	—	—	—	—	—
恒泰证券	2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渤海证券	2	—	—	—	—	—
申银万国	1	—	—	—	—	—
平安证券	2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中金财富证 券	2	—	—	—	—	—
东吴证券	2	—	—	—	—	—

注：1、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证券公司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资信状况、经营状况）；证券公司研究能力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证券公司信息服务评价（全面性、及时性和高效性）等方面。

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考评指标，然后根据综合评分进行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单元。

2、本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退租 5 个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未进行其他证券投资。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2018 年年度资产净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 月 2 日
2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1 月 19 日
3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3 月 8 日
4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3 月 8 日
5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以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3 月 29 日
6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渠道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3 月 30 日
7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4 月 12 日
8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2019 年 4 月 17 日

	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9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4 月 20 日
10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基金通平台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5 月 15 日
11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以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6 月 6 日
12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6 月 14 日
13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6 月 14 日
14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6 月 21 日
15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中科曙光（603019）估值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7 月 1 日
16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7 月 1 日
17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资产净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	2019 年 7 月 2 日

		券日报、公司网站、 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18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7 月 18 日
19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7 月 26 日
20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8 月 27 日
21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9 月 17 日
22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9 月 27 日
23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0 月 10 日
24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	2019 年 10 月 23 日

		券日报、公司网站、 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5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订旗下公募基金法律文件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6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1 月 29 日
27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东旭光电（000413）估值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2 月 6 日
28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2 月 12 日
29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30 日
30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 倾心回馈”基金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31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2 月 30 日
32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渠道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深交所（巨潮资讯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5. 报告期内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3.2 存放地点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

网站：<http://www.sc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021）50509666 / 400-821-0588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6 日